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承兴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Cams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62)

## 授出出售事項有關之豁免 及 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承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前稱奕達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之公告(「出售事項公告」)以及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之公告(「澄清公告」)，內容有關出售事項(統稱「該等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專有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澄清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將就出售事項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92條(「該豁免」)。本公司近期已申請該豁免及董事會欣然宣佈，聯交所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三日授出該豁免。因此，本公司將繼續進行出售事項。

誠如出售事項公告所述，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出售事項的進一步詳情、獨立董事委員會就出售事項致獨立股東的函件、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意見函件以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通函」)，將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三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以落實資料載入通函，預期通函將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日或之前寄發。

承董事會命  
承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羅靜

香港，二零一七年一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羅靜女士及劉暉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雷俊先生、蕭景升先生及鄭屹磊先生。